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8)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公佈，有關罷免的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罷免（「罷免」）王明均先生及王明優先生於本公司的董事職務。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建議及所載有關罷免的特別決議案（「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 (1) 已發行股份合共為628,783,885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 (2)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僅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 (3) 概無股東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謹此公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持有628,621,081股股份（約佔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9.97%）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罷免王明均先生於本公司的董事職務	498,849,267 (99.93%)	348,473 (0.07%)
2. 罷免王明優先生於本公司的董事職務	498,849,267 (99.93%)	348,473 (0.07%)

附註：票數及佔投票股份百分比乃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的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上述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特別決議案。

罷免董事

鑒於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王明均先生及王明優先生被罷免於本公司的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China Flavors and Fragrance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凡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明凡先生、李慶龍先生及錢武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民先生、吳冠雲先生及周小雄先生。